

四平市商务局
2026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六年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落实国家国内外贸易发展战略、政策;起草国内外贸易、对外援助和对外经济合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拟订相关实施细则;研究经济全球化、对外经济合作、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趋势和流通体制改革,并提出建议。

(二) 负责推进全市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三) 拟订贸易发展规划,促进城乡市场发展,贯彻落实健全规范市场体系的政策和规定,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

(四) 协同有关部门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贯彻落实国家、省规范市场运行、流通秩序的政策,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五) 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的责任,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并进行预警;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六）贯彻落实国家和省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以及促进外贸增长方式转变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大宗进出口商品贸易，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

（七）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对外技术贸易、进出口管制以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进出口的贸易政策；依法对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进行监督。负责组织参加国内外展销展览工作。

（八）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九）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多双边经贸合作战略和政策；根据授权代表市政府参加国际经济贸易组织的活动。

（十）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的工作；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组织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工作及国外对全市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及相关工作。

（十一）负责全市对外经济合作工作。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对外经济合作政策，依法管理和监督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贯彻落实中国公民出境就业管理政策，负责牵头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拟订境外投资的管理

办法和具体政策，依法办理境内企业对外投资开办企业事项（地方金融企业除外）。

（十二）负责全市对外援助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对外援助政策和方案，推进援外方式改革，申报、监督和管理我市承担的国家对外援助项目并组织实施，管理多双边对我市的无偿援助和赠款（不含财政合作项下外国政府及国际金融组织对我市赠款）等发展合作业务。

（十三）贯彻执行国别（地区）外贸政策；管理同未建交国家的经贸活动；负责外国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常驻我市商业代表机构的报批业务；负责同我国驻外使（领）馆经商参处（室）的业务联系；联系外国驻我市官方商务机构。

（十四）承担商贸领域安全生产行业监管责任。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负责商贸领域的监管执法工作。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与其他部门的职责分工。

1. 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编制全市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的进出口总量计划，市商务局负责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确定的总量计划内组织实施。粮食、棉花、煤炭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会同市商务局在进出口总量计划内进行分配并协调相关政策。

2. 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商务局负责贯彻落实上级药品流通发展规划和政策，负责贯彻落实上级促进餐饮服务和酒类流通发展规划和政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药品流通的监督管理，配合执行药品流通发展规划和政策，负责餐饮服务食品安全和酒类食品安全的监督管理。

3. 与市经济合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商务局负责组织、筹备、参加国内外展销展览工作。市经济合作局负责组织、协调、参加国内外展销展览期间的招商引资活动。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四平市商务局内设 6 个机构，分别为：

- （一）办公室（信访办公室、法规科）
- （二）综合科（宣传科）
- （三）市场发展科
- （四）流通发展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
- （五）外资外贸与对外经济合作科（电子商务科）
- （六）机关党委（人事科）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475.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6.6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5.5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9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16.9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0.00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9.98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475.51	本年支出合计	1075.51
财政拨款结转	600.00	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75.51	支出总计	1075.51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四平市商务局 (本级)	10 75 .5 1	47 5. 51	47 5. 51								60 0. 00	30 0. 00	30 0. 00				
合计	10 75 .5 1	47 5. 51	47 5. 51								60 0. 00	30 0. 00	30 0. 00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6.61	296.61				
商贸事务	296.61	296.61				
行政运行	296.61	296.6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93	95.93	36.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93	95.93	36.00			
行政单位离退休	94.47	58.47	36.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45	37.45				
十、卫生健康支出	16.99	16.9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9	16.99				
行政单位医疗	14.98	14.98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4	1.64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7	0.37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0		300.00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制造业	300.00		30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0.00		300.00			
商业流通事务	300.00		300.00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00.00		300.0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9.98	29.98				
住房改革支出	29.98	29.98				
住房公积金	29.98	29.98				
合计	1075.51	439.51	636.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75.51	一、本年支出	1075.5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5.5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5.5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9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卫生健康支出	16.99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0.00
		住房保障支出	29.98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075.51	支出总计	1075.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6.61	296.61	234.22	62.39	
商贸事务	296.61	296.61	234.22	62.39	
行政运行	296.61	296.61	234.22	62.3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93	95.93	95.93		36.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93	95.93	95.93		36.00
行政单位离退休	94.47	58.47	58.47		36.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45	37.45	37.45		
十、卫生健康支出	16.99	16.99	16.9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9	16.99	16.99		
行政单位医疗	14.98	14.98	14.98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4	1.64	1.64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7	0.37	0.37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0.00				300.00
商业流通事务	300.00				300.00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00.00				300.0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9.98	29.98	29.98		
住房改革支出	29.98	29.98	29.98		
住房公积金	29.98	29.98	29.98		
合计	775.51	439.51	377.12	62.39	336.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318.65	318.65	
基本工资	122.31	122.31	
津贴补贴	70.14	70.14	
奖金	41.63	41.6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45	37.4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98	14.98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4	1.6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7	0.37	
住房公积金	29.98	29.9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3	0.13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62.39		62.39
办公费	5.45		5.45
印刷费	0.4		0.4
手续费	0.06		0.06
水费	0.5		0.5
电费	2.30		2.30
邮电费	2.00		2.00
物业管理费	15.80		15.80
差旅费	12.8		12.8
维修（护）费	0.5		0.5
会议费	0.10		0.10
培训费	0.10		0.10
工会经费	2.85		2.85
其他交通费用	19.44		19.4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9		0.09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47	58.47	
离休费	58.47	58.4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6 年预算数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26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1个预算单位。

2、“2026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26人，其中：在职人员22人，离退休人员4人。

3、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通知》（吉财办〔2022〕900号）及《吉林省省级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吉财预〔2022〕1120号）以及政府“过紧日子”要求，2025年下达预算单位的“三公”经费预算，未执行部分在2025年末由市财政统一收回，不再形成“三公经费”支出。仍需执行的部分在2026年年初预算重新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0		300.00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制造业	300.00		300.00
合计	300.00		3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 2026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	2026年商贸企业发展及商务综合业务管理	2026年四平市商务局退休人员(企业厂长)工资	四平市商务局(本级)	36.00	36.00							
专项转移支付	关于拨付2025年第一批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大规模设备更新领域)的通知吉财粮指(2025)439号	四平市冷链物流基地设备更新改造建设项目600万元	四平市商务局(本级)	300.00					300.00			
专项转移支付	关于拨付省级消费券资金的通知吉财预指(2025)1046号	省级消费券配比资金300万元	四平市商务局(本级)	300.00				300.00				
合计				636.00	36.00			300.00	300.00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项目名称	委托事 项内容	财政拨款收入				是否政府 购买服务 (是/否)	是否政 府采购 (是/否)	特殊 情况 说明
		合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部门名称								
单位名称 1								
项目名称 1								
项目名称 2								
单位名称 2								
项目名称 1								
项目名称 2								
.....								

注：本部门 2026 年无委托业务费预算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6年四平市商务局退休人员（企业厂长）工资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00		
	其中：财政拨款	36.00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 目标	按照企业厂长退休工资发放要求，完成企业厂长退休费代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需求量	> = 36万元
		时效指标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99%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6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075.5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581.0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项目资金 600 万元计入本年收支总预算。

二、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1075.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75.51 万元，占 72.11%；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00 万元，占 27.8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6年支出预算1075.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9.51万元，占40.87%；项目支出636万元，占59.13%；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75.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75.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3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96.61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1.93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6.99万元，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农林水支出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30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300万元，金融支出0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9.98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结转下年支出0万元。

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75.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9.51万元，占56.67%；项目支出336万元，占43.33%。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377.12万元，占85.8%；公用经费62.39万

元，占 14.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96.61 万元，占 38.25%，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

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

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1.93 万元，占 17.01%，主要用于人员社会保险缴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6.99 万元，占 2.19%，主要用于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住房保障（类）支出 29.98 万元，占 3.87%，主要用于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0 万元，占 38.68%，主要为上年结转省级消费券资金。

六、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39.5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77.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

公用经费 62.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

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其中：

1.共安排因公出国（境）0组、0人，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

2.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0批、0人，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其中，保有公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拟购置公车0辆，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

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300万元，占10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0万元，占0%；公用经费0万元，占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出300.00万元，占100%，为上年结转的消费券补贴资金。

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部门本级等1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2.39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2万元，增长0.3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资基数调整。

（二）委托业务费情况

2026年部门委托业务费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土地0平方米，房屋0平方米，单价50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0台/套。

2026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土地0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0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50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计划新增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0台/套。

（五）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部门项目支出636.00万元，其中：一级项目0个，

二级项目 3 个；使用本年拨款 36.0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600.00 万元。

（六）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6 年确定 1 个二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36.0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